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103　　公司简称:青山纸业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青山纸业	60010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建平	潘其星
电话	0591-83367773	0591-83367773
传真	0591-87110973	0591-87110973
电子信箱	dm@qingshanpaper.com	279875009@qq.com

1.6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59,213,153.84元,公司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195,328,301.33元,年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354,541,455.17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鉴于公司2015年年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负值,2015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公司属轻工类制浆造纸行业。报告期,公司的经营业务范围没有变化,主要从事纸袋纸、浆粕、本色浆板、板纸、纸制品、光电子产品、医药产品、林木产品等产品产销及其贸易经营。

2、经营模式:公司坚持"市场导向、依托科技、质量为本、效益优先"的经营理念,以充分发挥长纤制浆优势,壮大工业包装用浆纸产品、生物质纤维用浆粕产品核心业务,适度多元化经营为发展方向。长期以来,公司一直秉承自主生产和自主销售的经营模式,持续发展制浆造纸业务。目前分别拥有年产22万吨纸袋纸、20万吨高强瓦楞纸(停机技改转产)、年产9.6万吨木浆粕等四条制浆造纸生产线。近年来,为适应市场变化,公司不断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实施生产线系统技术升级和质量提升、新品研发取得进展,产品质量和技术装备已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

3、行业情况说明:2015年,在全球经济持续调整、国内宏观经济增速回落、发展进入新常态的大背景下,与经济走势密切相关的国内浆纸行业呈持续低迷态势,且不确定因素持续增多。公司所属工业包装纸袋纸受国际进口同类产品倾销等影响,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公司所属浆粕产业受国外产能转移和集中释放,下游纺织粘胶行业市场需求疲软等影响,尽管触底反弹、但没有实质复苏。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3,277,212,844.83	3,378,392,081.68	-2.99	3,620,987,217.22
营业收入	2,111,610.376.31	1,895,488,545.43	11.40	1,809,205,03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515,756.34	27,349,823.16	-635.71	17,241,55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0,025,542.55	-241,620,918.81		-154,089,48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7,283,721.89	1,243,799,478.23	-11.78	1,344,645,38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940,001.53	122,151,045.57	-14.09	78,353,407.23
期末总股本	1,061,841,600.00	1,061,841,600.00	0.00	1,061,841,6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80	0.0258	-634.88	0.01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80	0.0258	-634.88	0.0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2	2.15	减少14.67个百分点	1.26

四2015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97,112,920.27	516,717,428.34	548,785,050.74	548,994,97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533,513.71	-21,749,651.65	-14,329,873.77	-57,902,71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765,502.69	-17,497,429.04	-18,525,319.43	-56,237,29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91,663.08	31,771,477.83	-11,469,751.22	140,229,938.00

五股本及股东情况

5.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6,0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4,7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益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04,978,540	9.89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47,285,000	4.45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0	40,926,232	3.85	0	无	0	国有法人
文细棠		15,800,876	1.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兰香		12,934,803	1.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建英		11,870,913	1.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家清		8,559,900	0.8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勤学		7,906,700	0.7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贵云		6,610,210	0.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沾		6,360,740	0.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第一、二、三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福建省益象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为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5.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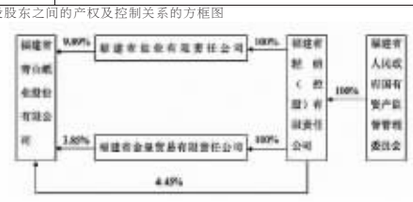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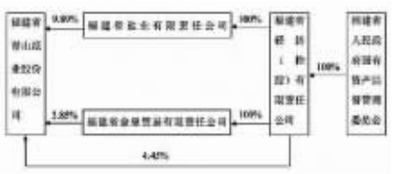

5.3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无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12亿元,比上年增加2.17亿元,增幅11.40%,主要是主导产品的产销量同比增加且价格小幅回升;实现利润总额-10,904.76万元,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14,651.58万元,比上年减少17,386.56万元,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出售"兴业银行"股票及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收益同比大幅减少。

七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无

7.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无

7.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参见本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里的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7.4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无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6-018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四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四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2016年4月12日发出通知,2016年4月22日在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9人,公司5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士颖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报告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报告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2016年4月26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2016年4月26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2015年财务决策报告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59,213,153.84元,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195,328,301.33元,年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354,541,455.17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鉴于公司2015年年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负值,2015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利润分配方案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6年4月26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5年年报及其他重点关注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201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为顺利开展结算融资业务,保证公司正常运营,2016年度公司拟向以下各家商业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整体报告如下:

公司2016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人民币255,000万元,期限一年,其中: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0万元。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60,000万元。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屏山支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

4、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

5、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

6、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0,000万元。

7、交通银行福州仓山支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0,000万元。

8、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0,000万元。

9、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

1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

11、福建海峡银行福州三山支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

公司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有关银行申请办理借款合同或协议(含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融资结算业务、票据等业务,不限转贷次数);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由公司据资金状况向各金融机构自行申请办理;在上述综合授信总额度之内,公司可在不同银行之间调剂使用;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期限自相关合同签订之日起算。以上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5月31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银行借款抵(质)押业务的议案》

为顺利开展融资结算业务,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缓解资金压力,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开展借款抵(质)押业务。具体内容为:在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总额度内,公司可在不同银行之间进行调剂和使用,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申请借款时,董事会可根据资金需求及资产状况批准相关抵(质)押业务。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7年5月31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质押的议案》

根据公司已批准的年度融资授信额度及相关借款抵(质)押业务授权,同意公司向以下三家银行申请借款,并提供相应的抵(质)押物。具体如下:

1、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27,000万元。抵(质)押物为:(1)两块土地使用权即沙县青州镇洽湖村白沙坪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虬国用[2012]第0450124号)、沙县青州镇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闽国用[2011]第00314号);(2)制浆系统设备后期增加部分;(3)部份原材料或(及)产成品。

2、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9,500万元,期限一年,以存货价值为16,000万元的纸袋纸、浆粕产品及木片原料作为质押物.

3、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行申请融资授信额度30,000万元,期限一年,抵押物为:(1)动力分厂6#炉机器设备;(2)动力分厂二车间机器设备;(3)板纸事业部机器设备(2#机生产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相应减值测试结果,对本报告期对公司部分库存商品等存在减值,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部分库存商品及原材料在期初已提存货跌价准备,在本期销售或消耗的,转销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2015年初余额33,791,517.42元,本期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440,766.74元,其中:计提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2,440,766.74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30,191,468.77元,其中:转销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11,650,552.91元、转销材料存货跌价准备18,540,915.86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6,040,815.39元,其中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3,520,133.14元,辅助材料存货准备2,520,682.25元。

董事会认为:公司上述计提、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事项,遵循了稳健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规定。本次计提、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后,能够更加谨慎、真实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个别认定计提坏帐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同意公司本报告期(2015年度)对个别应收款项进行个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1、龙岩市泰林工贸有限公司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龙岩市泰林工贸有限公司(下称"泰林工贸")货款441.35万元。鉴于泰林工贸陷入经营困境,处于停产状态,且法院已相应判决包括公司在内的债权人胜诉,其所有资产已被司法拍卖偿债,但所拍卖资产已不足以清偿其中的有抵押债权,泰林工贸已无其他财产可供执行,公司作为其他债权已无从分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报告期对该应收款按单项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100%,即计提坏账准备441.35万元。扣除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220.67万元,报告期应补提坏账准备220.68万元。

2、广东地区部分经销商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佛山市三水青山纸业有限公司(下称"佛山三水")货款余额1,985.71万元、广州市安福纸制品有限公司(下称"广州安福")货款余额1,468.23万元,合计3,453.94万元。两企业股东存在关联,由于近年受实体经济下行,下游水泥行业不景气等影响,客户货款收回难度大,营业收入大幅下降,企业运行困难,货款支付困难。公司经多次催促,上述应收款始终无法收回,根据对佛山三水、广州安福财务报表数据及律师提供的财务和偿债能力分析,未发现其目前有可偿还资产,也不具备全额偿债能力。鉴此,公司判断上述债权的回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依据财务谨慎性原则,拟按个别认定法分别对该应收款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具体为:

(1)对佛山三水应收账款按80%计提坏账准备,扣除2014年末已计提坏账准备64.97万元,本报告期需补提坏账准备1,523.60万元。

(2)对广州安福应收账款按80%计提坏账准备,扣除2014年末已计提坏账准备40.22万元,本报告期需补提坏账准备1,134.36万元。

综合上述1、2,公司本次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合计为2,878.65万元,该事项对2015年度利润的影响金额为2,878.64万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6年5月17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福州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表决,并对重大事项进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本次会议召开的有关内容具体详见2016年4月26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第(二)、(三)、(四)、(五、决算报告部分)、(六)、(七)、(八)、(十四)、(十六)、(十七)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第(十四)项涉及关联交易,届时关联股东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6-019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16年4月12日发出通知,2016年4月22日在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到会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林兵霞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在执行过程中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及相关评价是客观的、公允的;在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59,213,153.84元,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195,328,301.33元,年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354,541,455.17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鉴于公司2015年年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负值,2015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相应减值测试结果,于本报告期对公司部分库存商品等存在减值,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部分库存商品及原材料在期初已提存货跌价准备,在本期销售或消耗的,转销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2015年初余额33,791,517.42元,本期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440,766.74元,其中:计提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2,440,766.74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30,191,468.77元,其中:转销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11,650,552.91元、转销材料存货跌价准备18,540,915.86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6,040,815.39元,其中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3,520,133.14元,辅助材料存货准备2,520,682.25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上述计提、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事项,遵循了稳健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规定。

(七)审议通过《关于个别认定计提坏帐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同意公司于本报告期(2015年度)对个别应收款项进行个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1、龙岩市泰林工贸有限公司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龙岩市泰林工贸有限公司(简称"泰林工贸")货款441.35万元。鉴于泰林工贸陷入经营困境,处于停产状态,且法院已相应判决包括公司在内的债权人胜诉,其所有资产已被司法拍卖偿债,但所拍卖资产已不足以清偿其中的有抵押债权,泰林工贸已无其他财产可供执行,公司作为其他债权已无从分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报告期对该应收款按单项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100%,即计提坏账准备441.35万元。扣除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220.67万元,报告期应补提坏账准备220.68万元。

2、广东地区部分经销商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佛山市三水青山纸业有限公司(简称"佛山三水")货款余额1,985.71万元、广州市安福纸制品有限公司(简称"广州安福")货款余额1,468.23万元,合计3,453.94万元。两企业股东存在关联,由于近年受实体经济下行,下游水泥行业不景气等影响,客户货款收回难度大,营业收入大幅下降,企业运行困难,货款支付困难。公司经多次催促,上述应收款始终无法收回,根据对佛山三水、广州安福财务报表数据及律师提供的财务和偿债能力分析,未发现其目前有可偿还资产,也不具备全额偿债能力。鉴此,公司判断上述债权的回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依据财务谨慎性原则,拟按个别认定法分别对该应收款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具体为:

(1)对佛山三水应收账款按80%计提坏账准备,扣除2014年末已计提坏账准备64.97万元,本报告需补提坏账准备1,523.60万元。

(2)对广州安福应收账款按80%计提坏账准备,扣除2014年末已计提坏账准备40.22万元,本报告需补提坏账准备1,134.36万元。

综合上1、2,公司本次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合计为2,878.65万元,该事项对2015年度利润的影响金额为2,878.64万元。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15年度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议案》

公司根据遵循谨慎性原则,经对未来经营效益的预测,预计未来可获抵扣期间,公司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约15,520万元,故本期以此为限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3,880万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所得税法》和《企业会计准则》关于"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的会计政策规定。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201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2,500万元,实际发生2,601万元。差异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潜在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子公司成为公司关联方,相应增加进口木片原料港口装卸、堆放及国内区间运输业务等关联交易。

公司预计201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9,200万元(含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2016年预计较上年度增加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6,600万元,主要是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购买潜在关联方永安煤业的无烟煤业务纳入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详见2016年4月22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决定继续聘请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单位和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83万元人民币(含控股子公司审计费用),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0万元人民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相应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与开户银行、相关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经审核,上述事宜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26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职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公司2016年继续为董事、监事及高级职员购买"董事及高级职员责任保险"。全部人员缴纳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12万元,保险期限为1年。

(十三)审议通过《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26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书》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22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书》。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6年5月17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福州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表决,并对重大事项进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26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以上第(二)、(三)、(四、决算报告部分)、(五)、(九)(十)、(十二)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第(九)项涉及关联交易,届时关联股东需对该议案放弃表决权。

特此决议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6-020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是否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否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对原辅材料和燃料需求,保证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公司拟以不违背市场原则,保护企业及股东利益为前提,充分利用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有效资源,全力推动完成年度经营目标任务。根据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经沟通与协商,2016年,公司拟与公司股东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公司(下称"福建金皇")、公司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福建省轻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下称"福建轻安")、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潜在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永安煤业")及孙公司福建泉州肖厝港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泉州肖厝港")等进行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即原辅材料、燃料供应、接受木片原料劳务装卸及运输、提供劳务维修服务等,全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额9,200万元。

(2)2016年4月22日,公司七届四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潘士颖先生、黄金镖先生、徐宗明先生、陈荣先生、张小强先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由其他4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三名独立董事陈建煌先生、刘燕娜女士、冯玲女士对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在董事会上发表了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审核,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符合公司业务、行业特点及公司实际需求,拟定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客观公允,特别是通过竞标方式确定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资产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我们同意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独立意见:①报告期,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新增关联方(潜在股东)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已按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拟相应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纳入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②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和行业特点,拟与关联方发生的经营性交易存在必要性和合理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客观公允,尤其是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价格符合公平、公开、公正原则,部分交易以市场原则确定价格具备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③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资产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按批准。④根据公开承诺,公司应该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确因客观因素必要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具体内容:①2016年,公司关联方福建金皇、新增潜在股东关联方(因公司非公开发行)永安煤业及泉州肖厝港等,以市场定价原则或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拟向公司提供部分辅助原料和燃料、木片原料劳务装卸、运输等服务,全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额9,200万元。属于公司正常的日常经营业务,符合公司的实际需求,存在必要性和合理性。②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客观、公允,符合《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③该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构成对公司独立运行性影响。④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5)根据相关规则,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2、前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与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预计金额	2015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购买原料、燃料	福建金皇	参股股东	芒硝、双氧水、煤炭等辅助原料和燃料	1,500	664
	福建省三明益业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工业用盐	0	10
	永安煤业	潜在股东的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间接采购煤炭(无烟煤)	0	28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福建金皇	参股股东	浆、纸及医药系列产品	300	0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福建金皇	参股股东	进口木片原料合作代理服务	200	118
	福建轻安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日常设备维修服务	500	0
	泉州肖厝港	潜在股东子公司的子公司	进口木片原料国内区间运输	0	788
			进口木片原料港口装卸、堆放等	0	871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福建轻安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向公司关联方提供日常设备维修服务	0	122
合计				2,500	2,601

说明: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主要原因说明:2015年度,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2,500万元,实际发生2,601万元,差异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潜在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子公司成为公司关联方,相应增加进口木片原料港口装卸、堆放及国内区间运输业务等关联交易。

3、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类别

公司预计2016年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9,200万元(含公司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16年预计金额
向关联方购买原料、燃料	福建金皇	参股股东	芒硝、双氧水、煤炭等辅助原料和燃料	招(投)标	800
	永安煤业	潜在股东的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间接采购煤炭(无烟煤)	结合招标定价	6,000
	泉州肖厝港	潜在股东子公司的子公司	进口木片原料国内区间运输	招(投)标	1,100
			进口木片原料港口装卸、堆放等	市场定价	900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福建轻安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日常设备维修服务	招(投)标	400
合计					9,200

说明:预计金额与上年发生额差异原因说明:2016年预计较上年度增加关联交易额约6,6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购买潜在关联方永安煤业的无烟煤业务按规定纳入本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福建金皇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小强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福州市省府路1号

主营业务:针纺织品、纺织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非食用盐、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室内装饰材料、纸、纸制品、煤炭、饲料的销售;林业产品批发;废旧纸张回收与批发服务;对外贸易;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1,195万元,净资产16,375万元,2015年营业收入3,063万元,净利润-413万元。

(2)福建轻安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杰

注册资本:4,000万元

注册地址:福州市华林路211号

主营业务:机电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及送变电工程的施工;锅炉的安装,改造,维修;压力管道的安装。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47,318万元,净资产5,095万元,2015年营业收入34,876万元,净利润581万元